

附件3 国航实际承运航班特殊托运行李收费标准一览表 (20220610版)

类别	特殊行李名称	是否计入 免费托运行李 行李限额	费用				
			计重制	计件制			
				重量限制	费用标准		
		人民币	美元				
1. 可免费运输的特殊行李	电动轮椅、电动代步工具、手动折叠轮椅、机械假肢及专用小型气瓶、心脏起搏器或其它植入人体的装置、便携式氧气浓缩器(POC)、持续正压呼吸机(CPAP)、其它内含锂电池的辅助设备 等。(详见备注4)	否	—	—	—	—	
	折叠式婴儿车或摇篮或婴儿汽车安全座椅。(详见备注5)						
	服务犬(经过专门训练为残疾人生活和工作提供协助的特种犬,包括:导盲犬、助听犬、辅助犬)						
2. 运动器械器具	高尔夫球包、保龄球、滑翔伞/降落伞、滑雪/滑水用具(不包括雪橇/水橇)、轮滑/滑板用具、潜水用具、射箭用具、曲棍球用具、冰球用具、网球用具、登山用具、自行车	是	只按重量计算费用,超出免费行李额(重量)部分,按实际超出重量收取超限额行李费。	超出免费行李额(件数、重量)部分,须按附件2《国航实际承运航班普通托运行李超限额收费标准一览表》中对应标准收取相应费用。超尺寸不另行收费。			
	皮划艇/独木舟、悬挂式滑翔运动用具、雪橇/水橇。 冲浪板、风帆冲浪用具、橡皮艇或船	否	只按重量计算费用,依据实际重量收取行李费。	每件	2KG≤W≤23KG	2600	400
					23KG<W≤32KG	3900	600
					32KG<W≤45KG	5200	800
	撑杆、标枪、单独包装的划船用具或浆、骑马用具			每件	2KG≤W≤23KG	1300	200
					23KG<W≤32KG	2600	400
32KG<W≤45KG					3900	600	

附件3 国航实际承运航班特殊托运行李收费标准一览表 (20220610版)

类别	特殊行李名称	是否计入 免费托运行李 行李限额	费用				
			计重制	计件制			
				重量限制	费用标准		
		人民币	美元				
3. 其他	睡袋、背包、野营用具、渔具、乐器、辅助设备（非残疾、伤、病旅客托运）、可折叠婴儿床、可折叠婴儿车或婴儿摇篮或婴儿汽车安全座椅（非婴儿旅客托运）	是	只按重量计算费用，超出免费托运行李限额（重量）部分，按实际超出重量收取超额行李费。	超出免费托运行李限额（件数、重量）部分，须按附件2《国航实际承运航班普通托运行李超限额收费标准一览表》中对应标准收取相应费用。超尺寸不另行收费。			
	小型电器或仪器、媒体设备	否	只按重量计算费用，依据实际重量收取行李费。	每件	2KG ≤ W ≤ 23KG	490	75
					23KG < W ≤ 32KG	3900	600
	可作为行李运输的枪支			每件	2KG ≤ W ≤ 23KG	1300	200
					23KG < W ≤ 32KG	2600	400
	可作为行李运输的子弹			每件	2KG ≤ W ≤ 5KG	1300	200
	小动物（仅限家庭驯养的猫、狗） 注：每个容器的总重量（包括其中的小动物及水与食物的重量）			每个 容器	2KG ≤ W ≤ 8KG	3900	600
8KG < W ≤ 23KG		5200	800				
		23KG < W ≤ 32KG	7800	1200			
备注	<p>(1) 特殊行李收运须符合《旅客行李运输服务手册》相关标准，否则必须作为货物运输。</p> <p>(2) 未在本标准里列明的特殊行李，可与普通托运行李合并计算，超出免费托运行李限额部分，按照普通托运行李超限额收费标准（见附件2）收取费用。</p> <p>(3) 托运行李件数限制：每位旅客托运行李数量没有最大数量限制（包括普通行李和特殊行李）。每位旅客如需托运客票填开的免费托运行李限额、会员权益之外的第七件及以上额外付费行李（包括普通行李和特殊行李），须提前向国航营业部/航站申请，在航班载量许可的情况下方可允许托运。同时，国航不承诺以上行李与旅客同机到达目的地，请各营业部/航站做好旅客沟通。</p> <p>(4) 残疾、伤、病旅客在美国航线免费托运轮椅的数量没有限制，其他航线可免费托运的电动轮椅或电动代步工具或手动折叠轮椅合计不超过2部。除此之外，还可运输1件辅助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机械假肢及专用小型气瓶、心脏起搏器或其它植入人体的装置、便携式氧气浓缩器（POC）、持续正压呼吸机（CPAP）、其它内含锂电池的辅助设备。</p> <p>(5) 婴儿旅客（无论何种舱位）可免费托运一件折叠式婴儿车或摇篮或婴儿汽车安全座椅。</p>						